

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111 學年度輔導區學校教師增能研習計畫(九)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辦理。
- (二) 高雄市 111 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辦理。
- (三) 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111 學年度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透過科技推動學校社群活動，共同開發課程教學模組，推廣科技領域教學。
- (二) 推動科技領域教師展能，深化教學專業與技能，引發學生學習動機與激發創造能力，提升學生學習成就感。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民中小學自造教育及科技輔導中心。

四、主辦單位：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五、參加對象：中小學教師。(參加對象以本中心所屬科技推動學校業務(推廣)教師及本市各科技中心成員最優先，每校至多二名；輔導區學校教師優先，每校至多一名為原則)

六、研習活動：

(一) 智慧防災地圖 (課程代碼：3855011)

1. 研習時間：112 年 6 月 15 日 (星期四) 08:45-12:30。
2. 研習地點：前峰國中 3F 科技中心
3. 此場次為前峰科技中心與路竹科技中心合辦
4. 酌收材料費 500 元，請攜帶筆電，當日中午提供午餐

七、報名方式：本研習採網路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www.inservice.edu.tw/>) 報名。

八、注意事項：

- (一) 建議參加研習人員於研習期間自主配戴口罩；建議有發燒、呼吸道症狀者(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請勿報名參加研習活動。

(二)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人員，倘未能出席者需於開課前三天事先告知，以利備取名額遞補。

(三) 為推展環境教育與落實友善地球行為，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九、完成研習者，依規定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十、研習相關事宜請聯絡本中心鍾小姐 07-6265568#521。

十一、經費來源：由「111 學年度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計畫」經費支應。

十二、獎勵：辦理研習完成後，相關人員依高雄市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勵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附件

**高雄市前峰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
111 學年度輔導區學校教師增能研習(九)課程內容**

日期	研習名稱	課程內容	講師
112/6/15 (四) 08:45-12:30	智慧防災地圖	08:45-11:45 1. 政府公開資訊應用 2. 真空成型與構造設計製作 3. 網路資訊顯示設計與整合資料庫應用 11:45-12:30 4. 成果交流	英明國中 田佳立校長